

股票简称：浪莎股份 证券代码：600137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浪莎股份

2016. 12. 16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安排

一、召开时间：2016年12月16日(星期五)上午10:00时

二、召开地点：浙江省义乌市四海大道浪莎三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3楼会议厅

三、会议主持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翁荣弟

四、会议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议程

1、审议《关于补充预计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翁荣弟宣读)；

2、审议《关于再次补充预计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翁荣弟宣读)

六、会议点票、监票

会议点票人：周宗琴 会议监票人：龚群杰

七、会议记录：马中明

八、会议股东登记：马中明

九、见证律师：浙江现代阳光律师事务所律师傅叔文、郭露。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16日

议案 1：审议《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关于补充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28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告内容详见2016年8月30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根据《浪莎股份关联交易内部决策规则》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浪莎内衣”）2016年补充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内容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补充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全资子公司浪莎内衣与关联方浪莎针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莎针织”）之间发生的内衣产品委托加工，即浪莎针织 2016 年度在武警后勤部物资采购站中标内衣产品合同金额 1302.12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浪莎内衣，公司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翁荣弟，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浙江省义乌市经济开发区四海大道浪莎工业园三期，主营业务范围：针织内衣、针织面料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浪莎针织，为相同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公司注册资本：1.594 亿元、法定代表人：翁荣金，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浙江省义乌市经发大道 308 号，主营业务范围：袜子及服装领带、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棉制品、包纱等的生产与销售。

（三）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内衣产品委托加工，标的总额 1302.12 万元。

2、定价：市场原则，即按关联方中标的合同价格执行。

(四) 本次补充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董事会审议表决《关于公司补充预计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时，公司3名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2.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议案需进行事前审核，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补充预计关联交易价格按关联方中标的合同价格执行，关联方未向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收取费用，未对中小投资者造成损害，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补充预计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无异议。同时，董事会在审议议案时，公司3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公司补充预计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302.12万元，全年累计预计日常关联总额为不超过3302.12万元，已超过董事会审议范围，《关于补充预计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将回避表决。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6日

议案 2：审议《关于再次补充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关于再次补充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7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补充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告内容详见 2016 年 11 月 29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根据《浪莎股份关联交易内部决策规则》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浪莎内衣”）2016 年再次补充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内容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再次补充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全资子公司浪莎内衣与关联方浪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莎集团”）之间发生的美体内衣产品销售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浪莎内衣向浪莎集团销售美体内衣产品不超过 600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形成系浪莎集团生活馆完善丰富生活馆产品线，其袜子产品及床上用品配套美体内衣产品组合销售，而美体内衣实用型专利权为浪莎内衣独占许可使用，因此浪莎集团向浪莎内衣采购美体内衣产品。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浪莎内衣，公司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翁荣弟，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浙江省义乌市经济开发区四海大道浪莎工业园三期，主营业务范围：针织内衣、针织面料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浪莎集团，为相同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也为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注册资本：陆亿元；法定代表人：翁荣金；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浙江省义乌市经发大道 308 号；主营业务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袜子、内衣、纱线的批发、零售等。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浪莎内衣向浪莎集团销售美体内衣产品，标的总额不超过 600 万元。

2、定价：市场原则。

（四）再次补充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董事会审议表决《关于公司再次补充预计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时，公司3名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2.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再次补充预计关联交易标的价格按市场原则定价，未对中小投资者造成损害，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再次补充预计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无异议。同时，董事会在审议议案时，公司3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公司再次补充预计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不超过600万元，全年累计预计日常关联总额为不超过3902.12万元，已超过董事会审议范围，本次《关于再次补充预计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将回避表决。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6日